

大连市生态环境局
大连市高新区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表（第2批）
（2022年6月27日）
公示单位：大连高新区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1	第12批 D2LN20210 4170031	高新园区红凌路大华诺斐墅南侧山的树木被附近居民砍伐开荒，用于种菜，象下雨时山坡出现滑坡现象。2020年曾向大连市政府反映，一直未解决。	大连高新区	2021年4月19日，高新园区综合执法中心执法人员会同凌水街道工作人员，在当地社区工作人员、小区物业部门进行现场勘查，发现部分区域被开荒，现场种有蔬菜，系当地居民利用山上空地开荒种菜。经林权单位凌水街道庙岭村委会确认该开荒区域为未利用的林地，没有树木，现场亦未发现松树被砍伐及遗留的伐根。高新园区林业工作人员现场勘查，未发现此处山体存在滑坡现象。	部分属实	高新区综合执法中心立即组织对开荒种地区域进行了清理并平整，现已完成。同时，责成林权单位庙岭村委会指派护林员加强该区域巡查，制止占用林地开荒种菜的行为。	无
2	第14批 D2LN20210 4190111	高新园区大华诺斐墅南侧200米山坡被政府开荒，砍伐松树上百棵松，导致山体滑坡，4月17日曾向中央第二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反映，4月19日社区回复没有解决办法解决。举报人对办理结果不满意再次举报。	大连高新区	反映的“开荒”问题属实，其余问题不属实。 2021年4月19日，高新园区综合执法中心执法人员会同凌水街道、当地社区、小区物业部门工作人员进行现场勘查，发现部分区域被开荒，现场种有蔬菜，系当地居民利用山上空地开荒种菜。未利用的林地，没有树木，现场亦未发现松树被砍伐及遗留的伐根。高新园区林业工作人员现场勘查，未发现此处山体存在滑坡现象。 经核实，凌水街道博学社区现有工作人员11人，均未接到过相关诉求。	部分属实	高新园区综合执法中心立即组织对开荒种地区域进行了清理并平整，现已完成。同时，责成林权单位庙岭村委会指派护林员加强该区域巡查，制止占用林地开荒种菜的行为。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3	第14批 D2LN20210 4190058	高新园区大华诺斐墅南侧200米山坡被政府开荒，导致山体滑坡，4月17日曾向中央第二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反映，4月19日社区回复没有解决办法解决。举报人对办理结果不满意再次举报。	大连高新区	反映的“开荒”问题属实，其余问题不属实。 2021年4月19日，高新园区综合执法中心执法人员会同凌水街道、当地社区、小区物业部门工作人员进行现场勘查，发现部分区域被开荒，现场种有蔬菜，系当地居民利用山上空地开荒种菜。未利用林地，没有新园庙岭村委会确认该开荒区域为及遗留的伐根。高新园区林业工作人员现场勘查，未发现此处山体存在滑坡现象。 经核实，凌水街道博学社区现有工作人员11人，均未接到过相关诉求。	部分属实	高新园区综合执法中心立即组织对开荒种菜区域进行了清理并平整，现已完成。同时，责成林权单位庙岭村委会指派护林员加强该区域巡查，制止占用林地开荒种菜的行为。	无
4	第12批 D2LN20210 4170055	1. 高新园区凌井酒店附近有人进行露天粉碎石头作业，有一处两千平的土堆，没有遮盖，扬尘污染严重。2. 高新园区小平岛游艇码头附近有人进行一个千平的土堆，没有遮盖，扬尘污染严重。	大连高新区	问题一： 2021年4月19日，高新园区综合执法中心执法人员和生态环境分局工作人员对高新园区凌井大酒店附近区域进行现场核查，未发现露天粉碎石头作业情况，现场有一处约两千平左右的土堆，土堆遮盖有破损。 问题二： 1. 2021年4月19日，21日高新园区综合执法中心执法人员会同生态环境分局工作人员，对高新园区小平岛游艇码头附近区域进行现场核查，发现该区域王*租赁的场地内存放有一台移动破碎机 and 一台滚筒筛等设备，未发现有人进行粉碎石料作业，场地内有石屑等建材露天堆放。 2. 附近有一个上千平方米的渣土堆，属于大连安圣建材有限公司，均无遮盖等抑尘措施，存在扬尘情况。	基本属实	问题一： 高新园区综合执法中心执法人员现场责成大连鸿运达土石方工程有限公司对部分遮盖破损区域立即进行遮盖，现已遮盖完毕。 问题二： 1. 2021年4月22日，高新园区生态环境分局对王*下达了《大连市生态环境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责令其改正环境违法行为，拆除相关设备，立即对露天堆放建材进行遮盖，现已遮盖完毕。并对扬尘污染问题依法下达处罚。 2. 高新园区综合执法中心执法人员要求大连安圣建材有限公司立即对渣土堆进行遮盖，现已完成遮盖。	无
5	第14批 D2LN20210 4190041	高新园区小平岛游艇码头南侧300米到400米处，有一石料破碎场，扬尘污染严重，且有一个上千平方米的渣土堆没有遮盖。	大连高新区	1、2021年4月19日，21日高新园区综合执法中心执法人员会同生态环境分局工作人员，对高新园区小平岛游艇码头附近区域进行现场核查，发现该区域王*租赁的场地内存放有一台移动破碎机和一台滚筒筛等设备，未发现有人进行粉碎石料作业，场地内有石屑等建材露天堆放。 2、附近有一个上千平方米的渣土堆，属于大连安圣建材有限公司，均无遮盖等抑尘措施，存在扬尘情况。	基本属实	1. 2021年4月22日，高新园区生态环境分局对王*下达了《大连市生态环境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责令其改正环境违法行为，拆除相关设备，立即对露天堆放建材进行遮盖，现已遮盖完毕。并对扬尘污染问题依法下达处罚。 2. 高新园区综合执法中心执法人员要求大连安圣建材有限公司立即对渣土堆进行遮盖，现已完成遮盖。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6	第6批 X2LN20210 4110022	大连市高新园区中铁诺德滨海花园C区5号楼楼下被夷为平地修建停车场，并将市场周围数百平米山地裸露，尘土飞扬。	大连高新 区	2021年4月13日，高新园区综合执法中心执法人员会同区社会管理局林业工作人员赶赴现场进行检查，发现两台挖掘机正在施工作业，该区域原有山丘和灌木丛已被毁坏，施工单位不能提供林地征占用审批手续。经委托有资质单位现场勘查，涉嫌违规占用地方公益林地3152平方米建设停车场和护坡。	属实	高新园区综合执法中心已当场责令停止施工，对责任单位下达了《责令停止违法行为通知书》，单位已于2021年4月25日完成整改。	无
7	第24批 X2LN20210 4290091	高新园区中铁诺德滨海花园C区5号楼外山体被市场负责人破坏，挖山洞充当垃圾房。	大连高新 区	经调查，举报情况部分属实。其中“高新园区中铁诺德滨海花园C区5号楼外山体被市场负责人破坏，挖山洞”情况不属实；垃圾房情况属实。 2021年4月30日下午，高新园区综合执法中心执法人员现场调查： 1. 2020年夏季因大连出现连续大雨，山体出现了滑坡，滑坡流下的泥石冲击到中铁诺德滨海花园C区5号楼东南角建设的挡墙，致使挡墙底部出现下沉现象，挡墙的北侧紧邻汇民市场，市场负责人担心挡墙下沉，对其下修建造成影响，便在未经高新园区主管部门同意的情况下修建了毛石墙，对山体进行了加固修复。2021年4月13日，大连市自然资源局已对市场负责人在未经高新园区管委会林业主管部门审核同意的情况下，擅自修建毛石墙加固山体的行为进行了立案调查。 2. 该市场负责人利用地面两段毛石护坡墙的间隙在其上方加盖水泥板而形成了一个约20平方米的空间，用做中铁诺德C区居民的生活垃圾转存点。	部分属实	该市场负责人已与物业取得联系并重新选址生活垃圾转存点，并于2021年5月1日自行将垃圾房进行拆除，保留毛石护坡墙。 下一步，高新园区综合执法中心将持续加强此区域监管。	无
8	第12批 D2LN20210 4170061	高新园区红凌路大华锦绣华城小区25号楼南侧的山坡被居民开荒种地，面积达三、四十亩，砍伐树木七、八十棵。	大连高新 区	2021年4月19日，高新园区综合执法中心执法人员会同凌水街道工作人员，在当地社区工作人员、小区物业部门的引领下对高新园区大华锦绣华城小区25号楼现场周边进行了勘查，东西南北四个方向500米内均未发现存在砍伐树木、开荒种地的行为。	不属实	高新园区综合执法中心进一步加强对该区域的监管。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9	第28批 X2LN20210 5030038	1. 南新园区七贤南路美达养老院南侧山体下堆放较多建筑垃圾。2. 南新园区七贤南路、七贤中路交叉口北侧山上有人毁林开垦。	大连高新区	经调查情况部分属实。 1. 2021年5月5日，南新园区综合执法中心对反映区域现场进行了勘查，发现有少量建筑垃圾及生活垃圾。 2. 2021年5月5日上午，南新园区综合执法中心对反映位置及周边进行了现场勘查，发现东北侧小区围墙外有两处空地，被周边居民开荒种菜约50平方米。经核实，该区域为未利用的国有林地，原为空地，现场未发现毁林痕迹。	部分属实	1. 南新园区综合执法中心组织人员进行了清理，于2021年5月5日清理完成。 2. 南新园区综合执法中心执法人员组织人员对开荒区域进行了清理，2021年5月5日全部清理完成。 3. 下一步，南新园区综合执法中心将进一步加强该区域监管。	无
10	第6批 X2LN20210 4110019	大连南新园区凌水二号桥桥下有一潭死水，异味扰民。	大连高新区	经现场调查核实，凌水二号桥下确实存有积水，系桥下地势低洼，近期降雨积水所致。未发现周边污水管线有泄漏和管井污水外溢情况。	属实	4月12日13时至4月13日8时，高新区城市建设事务服务中心市政工作人员已将桥下积水和残留的漂浮物清理干净，现无异味。	无
11	第28批 X2LN20210 5030021	甘井子区凌水二号桥下方是污水坑，黑臭水体无人治理。	大连高新区	反映的“凌水二号桥下方是水坑”情况属实，其他情况不属实。 经调查，凌水二号桥下存有积水，系桥下地势低洼，近期降雨积水所致。未发现周边污水管线有泄漏和管井污水外溢情况。凌水二号桥下低洼处有管道检修井，无法填平。	部分属实	1. 2021年5月5日上午，南新园区城建中心对桥下沉积的雨水进行了清理，已于当日清理完毕。 2. 下一步，南新园区城建中心在每次大雨过后及时排水，保持河道清洁。	无
12	第17批 X2LN20210 4220005	2. 高新区瑞丰园小区商户向排洪渠内排废水，产生异味扰民。	大连高新区	第二个问题： 经高新园区城市建设服务中心核实：“小区商户向排洪渠道内排废水”情况属实，“产生异味扰民”情况不属实。 2021年4月24日上午，高新园区城市建设服务中心、凌水街道相关人员进行现场核实，反映内容、内容户，所产生污水排放至地下暗渠，通过河口临时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排放，暗渠周边无异味。	部分属实	第二个问题： 高新园区城市建设服务中心将进一步加强该区域巡查监督。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13	第24批 D2LN20210 4290008	甘井子区高新园区河口湾小区东北侧200米西南侧暗渠内存在设备，噪声及异味扰民。	大连高新区	经调查，举报情况部分属实，其中异味扰民属实，其他情况不属实。 2021年4月30日，经高新园区城市建设事务服务中心工作人员现场排查，高新园区河口湾小区东北侧200米西南侧位置无暗渠，反映位置为位于大连市38号排放口处暗渠，距离最近的居民区约800米。暗渠内有污水处理提升设备，噪音系污水口散发出的异味。5月1日，现场进行噪声监测，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要求。	部分属实	高新园区城市建设事务服务中心组织在此处建造设备房，防止异味逸散，已于2021年5月1日建造完毕并投入使用。	无
14	第20批 D2LN20210 4250073	根据辽宁省政府（辽政办【2016】161号）文件发布的关于黄海实施海洋生态红线制度的意见，高新园区EOD填海工程（坐标东经120度，北纬38度）在生态红线之内，此工程不符合文件要求，目前该工程处于停滞状态。	大连高新区	反映的“高新园区EOD填海工程在生态红线之内，此工程不符合文件要求”情况部分属实，“目前该工程处于停滞状态”情况属实。 1. 反映的“EOD填海工程”为凌水湾EOD国际商务区项目，为离岸人工岛式填海，用海面积60.1850公顷，填海造地46.4113公顷。2014年10月11日取得省海洋与渔业厅对该项目海洋环评报告书的核准意见，2017年4月24日取得海域使用权证书。该项目在取得施工许可后可于2018年9月开始施工。按照《自然资源部海域海岛司关于尽快妥善解决大连凌水湾EOD国际商务区填海问题的函》要求，该项目2019年1月18日停止施工至今。 2. 经高新园区核实，该项目用海约15.47公顷位于辽宁省黄海大连南部海域海洋生态红线控制区的限制开发区内。高新园区已按照有关文件要求制定了围填海历史遗留问题处理方案并上报辽宁省政府，下一步，高新园区管委会将根据省政府的审核意见，依法依规处理。	部分属实	在国家未正式审批调整生态红线和批准项目继续填海之前，我区将严控企业不得进行填海施工。处理，并将进一步做好群众解释工作。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15	第21批 X2LN20210 4260008	高新园区凌水湾总部经济基地项目二期工程，填海面积46.4113公顷，侵占海洋生态红线，在同一海域实施两个填海工程，距海岸线仅百余米，环评报告公众参与内容涉嫌造假。	大连高新区	经查，反映的“填海面积46.4113公顷，侵占海洋生态红线”情况部分属实；反映的“在同一海域实施两个填海工程，环评报告公众参与内容涉嫌造假”情况不属于。 1.反映的“EOD填海工程”为凌水湾EOD国际商务区项目，为离岸人工岛式填海，计划用海面积60.1850公顷，填海造地46.4113公顷。2014年10月11日取得省海洋与渔业厅对该项目海洋环评报告书的核准意见，2017年4月24日取得海域使用权证书。根据2016年12月辽宁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的《辽宁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海洋渔业厅关于在黄海实施海洋生态红线制度意见的通知》（辽政办发〔2016〕161号）确定的生态红线，EOD项目用海约15.47公顷位于辽宁省黄海水连南部海域海洋生态红线控制区的限制开发区内，约占批准面积的三分之一。按照《自然资源部海域海岛司关于尽快妥善解决大连凌水湾EOD国际商务区填海问题的函》要求，2019年1月18日该项目停工至今。 2.根据辽宁省海洋与渔业厅《关于大连凌水湾EOD国际项目区用海有关问题的复函》，该项目用海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域适用管理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法规规定，审批程序合法、审批用海权限合法，通过了严格的海洋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用海经过论证，进行了公示公告，未收到对该项目的不同意见。 高新园区已按照有关文件要求制定了围填海历史遗留问题处理方案并上报辽宁省政府。下一步，高新园区管委会将根据省政府的审核意见，依法依规处理。	部分属实	在国家未正式审批调整生态红线和批准项目继续填海之前，我区将严控企业不得进行填海施工。处理，将进一步做好群众解释工作。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16	第28批 X2LN20210 5030065	大连市凌水湾BOD的国际商务区非法填海形成的裸露土地，扬尘污染扰民，且至今没有按照要求解决违法填海问题。	大连高新区	1. “大连市凌水湾BOD的国际商务区非法填海”情况不属实。经核实，EOD项目为离岸人工岛式填海，计划用海面积60.1850公顷，其中建设填海造地46.4113公顷。2014年7月24日，省海洋与渔业厅发布了EOD项目的听证公告。2014年10月11日，省海洋与渔业厅出具了《关于对〈大连凌水湾EOD国际商务区项目用海工程海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核准意见》（辽海渔环字〔2014〕441号）。2016年8月16日《辽宁日报》刊登了该项目的用海公示，2016年9月13日大连鸿坤投资有限公司已缴纳4903.80万元海域使用金，2017年4月24日取得海域使用权证书。 2. “扬尘污染扰民”情况部分属实。2021年5月5日，高新区自然资源局和七贤岭街道现场检查，该项目的凌水湾总局现场经济基地项目。2022年5月6日高新园区自然资源分局现场核查，EOD项目处于停工状态。督察发现的裸露土堆，原先覆盖在土堆上的苫盖已去除，土堆已有植被覆盖，现场未发现扬尘。 3. “至今没有按照要求解决违法填海问题”情况不属实。经核实，凌水湾EOD国际商务区项目和凌水湾总局经济基地项目用海手续齐全，均不存在违法填海问题。	部分属实	在国家未正式审批调整生态红线和批准项目继续填海之前，我区将严控企业不得进行填海施工。处理，并将根据上级部门的审核意见，依法依规处理，并进一步做好群众解释工作。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17	第19批 X2LN20210 4240031	高新区大华锦绣华城1期博翔北园40号楼地下室配电箱、小区路灯配电箱低频噪音扰民。	大连 高新区	经调查，举报情况部分属实，其中“地下室配电箱低频噪音扰民”情况属实，“小区路灯配电箱低频噪音扰民”情况不属实。 1. 经核实该诉求人反映的“高新区大华锦绣华城1期博翔北园40号楼地下室配电箱低频噪音扰民。”问题，大华集团大连置业有限公司自2019年开始先后2次对变电亭产生的噪音音进行了处理，但该诉求人对整治效果不满意，才继续投诉。经高新园区生态环境分局工作人员协调，大华集团大连置业有限公司已同意联系专业治理变电箱设备噪音的单位，开展相关治理工作。 2. 针对诉求人反映的“高新区大华锦绣华城1期博翔北园40号楼旁小区路灯配电箱低频噪音扰民”问题，2021年4月25日，高新园区生态环境分局对反映的室外“路灯配电箱”进行了昼夜噪声检测，均符合参照标准。	部分属实	为切实解决群众反映的问题，高新园区生态环境分局已协调大华集团大连置业有限公司将该路灯配电箱迁走，并完成地下室配电箱低频噪音的深度学习改造，改造后进行噪声检测，已符合参照标准。	无
18	第20批 D2LN20210 4250032	高新园区大华锦绣华城1区博翔北园40号楼1层101室变电箱及地下停车场内三个配电箱24小时低频噪声扰民。	大连 高新区	经调查，诉求人所反映的问题与第19批X2LN202104240031号信访投诉内容基本一致。举报情况部分属实，其中“该栋楼101室变电箱24小时低频噪声扰民”情况不属实，“地下停车场内三个配电箱24小时低频噪声扰民”情况部分属实。 1. 经核实诉求人反映的“高新园区大华锦绣华城1区博翔北园40号楼1层101室变电箱为路灯控制箱”，2021年4月25日，高新园区生态环境分局对反映的室外“路灯配电箱”进行了昼夜噪声检测，均符合参照标准。 2. 经核实诉求人反映的“地下停车场内三个配电箱”，其中一个为污水泵房，内有污水泵电控箱，一个为单元配电箱房，内有设备间无低频噪声产生。另一个为配电箱室，运行过程中产生低频噪声。该问题大华集团大连置业有限公司自2019年开始先后2次对变电亭产生的噪音音进行了处理，但该诉求人对整治效果不满意，才继续投诉。经高新园区生态环境分局工作人员协调，大华集团大连置业有限公司已同意联系专业治理变电箱设备噪音的单位，开展相关治理工作。	部分属实	为切实解决群众反映的问题，高新园区生态环境分局已协调大华集团大连置业有限公司将该路灯配电箱迁走，并完成地下室配电箱低频噪音的深度学习改造，改造后进行噪声检测，已符合参照标准。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19	第18批 X2LN20210 4230074	高新园区大有恬园二期至后面大山之间的空地上，堆积垃圾、粪便，异味扰民。	大连高新区	2021年4月25日高新园区住建局、综合执法中心、凌水街道到现场核实，高新园区大有恬园二期至后面大山之间的空地上有周边居民开荒种地，有私搭乱建情况，有垃圾存放，有施农家肥产生的异味。	属实	高新园区综合执法中心和凌水街道环卫工人共同对开荒种地和乱堆放进行清理，现已清理完毕。下一步，高新园区住建局继续做好环境整治工作。	无
20	第22批 X2LN20210 4270108	1. 高新区小平岛海湾通过泄洪口将生活污水直排入海，异味扰民。2. 高新区小平岛游艇港无环保审批手续。	大连高新区	1. 反映的问题部分属实。 4月28日，高新园区住建局会同区城市建设事务服务中心现场检查，发现泄洪口上游位于旅顺南路蔡大岭地铁站东约500米处的排洪明渠岸墙渗出污水，有异味。出水点处并无任何排水管线，经挖掘溯源后，发现据此出水点附近有一污水管线检查井，底部及附近部分管线因老化造成污水渗漏，渗入排洪明渠，最终流至小平岛湾泄洪口入海。 2. 反映的问题部分属实 反映的“高新区小平岛游艇港”实为小平岛国际游艇服务中心及渔人码头项目，该项目的海洋环评于2010年9月25日取得辽宁省海洋与渔业厅的核准意见，项目填海工程在2012年3月竣工验收，项目码头建设未进行。2021年4月29日，高新园区生态环境局现场检查，未发现内部港池水面建设港口设施。	部分属实	1. 2021年4月29日，高新园区城市建设事务服务中心安排施工人员进行新建一个污水检查井，并对连接管线进行维修，已于2021年5月4日全部完成。下一步，高新园区住建局将持续做好地下管网排查和日常维护等工作。 2. 高新园区生态环境分局将加强对该项目的跟踪，确保项目依法依规建设。	无